

# 聖言誦讀聚會 (Lectio Divina)

5/12/2013

## 宗 8:4-8, 26-40 斐理伯在撒瑪黎雅傳道， 為厄提約丕雅的太監付洗

李子忠

<sup>8:4</sup> 那些逃散的人經過各處，宣講真道的喜訊。<sup>5</sup> 斐理伯下到撒瑪黎雅城，給他們宣講基督。<sup>6</sup> 群眾都留意斐理伯所講的話，都同心合意地聽教，並看到了他所行的奇蹟。<sup>7</sup> 因為有許多附了邪魔的人，邪魔從他們身上大聲喊叫著出去了。有許多癱瘓和癩子也被治好了。<sup>8</sup> 為此，那城裡的人皆大歡喜。

<sup>26</sup> 上主的天使向斐理伯說：「起來，往南行，沿著由耶路撒冷下到迦薩的路走，即曠野中的那條路。」<sup>27</sup> 他就起來去了。看，有個厄提約丕雅人，是厄提約丕雅女王甘達刻的有權勢的太監，也是她寶庫的總管；他曾來到耶路撒冷朝聖。<sup>28</sup> 他回去的時候，坐在車上誦讀依撒意亞先知。<sup>29</sup> 聖神就向斐理伯說：「你上前去，走近這輛車子！」<sup>30</sup> 斐理伯就跑過去，聽見他誦讀依撒意亞先知，便說道：「你明白所誦讀的嗎？」<sup>31</sup> 他答說：「若沒有人指教我，怎麼能夠？」於是，請斐理伯上車與他同坐。<sup>32</sup> 他所誦讀的那段經正是：『他如同被牽去宰殺的羊，又像羔羊在剪毛者前緘默，他也同樣不開口。<sup>33</sup> 在他屈辱之時，無人為他申辯。誰能描述他的後代呢？因為他的生命從地上被奪去了。』<sup>34</sup> 太監向斐理伯發言說：「請你說：先知說這話是指誰呢？是指自己或是指別人？」<sup>35</sup> 斐理伯便開口，從這段經文開始，給他宣講了耶穌的福音。<sup>36</sup> 他們沿路前行的時候，來到了一個有水的地方，那太監就說：「看，這裡有水；還有什麼阻擋我受洗呢？」<sup>37</sup> 斐理伯答說：「你若全心相信，便可以。」他答說：「我信耶穌基督就是天主子。」<sup>38</sup> 他就命車停住，斐理伯和太監兩人下到水中，斐理伯給他付了洗。<sup>39</sup> 當他們從水中上來的時候，主的神把斐理伯提去，太監就再看不見他了。他就喜喜歡歡地往前行自己的路。<sup>40</sup> 斐理伯卻出現在阿左托，以後經過各城，宣講福音，直到凱撒勒雅。

### 上下文：

《宗徒大事錄》8: 4-9:43 描述初期教會發展和傳福音的第二階段：由耶路撒冷向外發展至全猶太和撒瑪黎雅。這階段尤其集中在三個人物的活動上：

- 1) 斐理伯 (8:4-13撒瑪黎雅；8:26-40往迦薩路上)；
- 2) 伯多祿 (8:14-25撒瑪黎雅；9:31-35里達；9:36-43約培)；
- 3) 保祿歸化 (9:1-30往大馬士革路上)

今日所選經文 (8:4-8, 26-40) 講述斐理伯在撒瑪黎雅傳道，以及他由耶路撒冷前往迦薩的路上，為到以色列朝聖後回家的厄提約丕雅的太監付洗的經過。

### 釋經：

❖ 「那些逃散的人經過各處，宣講真道的喜訊」（4）——路加以這句話展開福音傳播的第二階段：猶太及撒瑪黎雅（8:4-9:43）。他也以類似的話，引入安提約基雅等外邦人地區的傳教情況，亦即福音傳播的第三階段（宗10:1-15:35）：「在斯德望受害時，那些由於窘難而四散的人，經過各地，來到了腓尼基、塞浦路斯和安提約基雅，他們只向猶太人講道。」（11:19）

❖ 「斐理伯下到撒瑪黎雅城」（5）——這個斐理伯即6:5提及的七位執事之一，他先到撒瑪黎雅傳教，將術士西滿歸化（8:5-13），然後在往迦薩的路上，歸化了厄提約丕雅的太監，給他施行了洗禮（8:26-40），稍後他又到沿海地區傳教（8:40）。保祿第三次傳教後到（海邊的）凱撒勒雅稍歇時，斐理伯曾接待了保祿，當時他正同自己的四個未嫁且能說預言的女兒，同住在此城（21:8-9）。關於他的其他生平事蹟，我們毫無所知。

❖ 「起來，往南行」（26）——「往南行」（κατὰ μεσημβρίαν - *kata mesembrian*）也可譯作「約正午時分」。撒瑪黎雅位於耶路撒冷以北，上主的天使命斐理伯往南行，沿著由耶路撒冷到迦薩去的一條路走，這條路是在猶大曠野中。

❖ 「由耶路撒冷下到迦薩的路」（26）——往迦薩去有兩條路：一條是由耶路撒冷往北行，再西行至地中海岸，沿海岸南下至埃及，這是常行的一條路；另一條是由耶路撒冷至白冷經赫貝龍沿曠野至迦薩，這是不常走的一條路，斐理伯大約是取了這條路。

❖ 「厄提約丕雅女王甘達刻的有權勢的太監」（27）——厄提約丕雅今稱埃塞俄比亞，但在聖經時代，這地名還包括今日的蘇丹（昔日的努比亞Nubia），舊約中稱為雇士（Cush）。「甘達刻」（Candace）似乎並非厄提約丕雅女王的名字，而是這國女王的尊稱，就如埃及王稱為「法郎」（Pharaoh）一樣。同樣「太監」也可能是一尊稱，並不一定是受閹割的大臣，因他權力極高，這裏指他是女王寶庫的總管。

路加告訴我們，這位太監「曾來到耶路撒冷朝聖」（27）。到耶路撒冷朝聖的唯一目的地就是聖殿，但我們也知道：「凡外腎受傷或被閹割的人，不得進入上主的集會」（申23:2），尤其是聖殿中舉行的集會。《肋未紀》更詳列所有不能參與團體敬禮的人：「凡身上有缺陷的，不得前去向天主奉獻供物；…不論是眼瞎，腳跛，殘廢，畸形的，或是斷腳斷手的，或是駝背，矮小，眼生白翳，身上有癩疹或癬疥，或是睪丸破碎的人」（肋21:17-20）。

自古以來，埃塞俄比亞就有猶太人居住，他們自稱為撒羅滿王與舍巴女王的後

裔。列上10:1-13記載舍巴女王曾帶了許多隨員及裝備了大批香料、黃金、寶石的駱駝隊，來訪問因智慧聞名遐邇的撒羅滿王。關於舍巴女王訪撒羅滿事，福音上耶穌只說「南方女王」（瑪12:42）。按厄提約丕雅人傳說，這位女王與撒羅滿所生的子女，成了日後的厄提約丕雅人。

❖「你明白所誦讀的嗎？」(30)——太監所讀的「上主僕人之歌」，自古以來基督徒都認定是指默西亞耶穌而說的（參看宗3:13「我們祖先的天主，光榮了自己的僕人耶穌」）。這位太監大概是一位皈依猶太教的人，亦即所謂的「敬畏天主者」（God-fearer；參看詠22:24 118:4; 115:11,13; 135:20; 宗10:2; 13:16,26,50; 17:4,17常與以色列家及亞郎家並列），信仰唯一真天主，參與猶太會堂的敬禮，及遵守部分的梅瑟法律，但尚未行割損禮。他認識舊約聖經，但對這段先知的預言，卻不甚了解：「先知說這話是指誰呢？是指自己或是指別人？」(34)

❖「若沒有人指教我，怎麼能夠？」(31)——其實，不單是太監不明白，連其他猶太人也不太明白；他們不但對這段先知的話，就連對梅瑟五書，也是一樣，就如聖保祿論新約與舊約時所說的：「我們既懷有這種希望，所以坦白行事，不像梅瑟一般，將帕子蒙在臉上，免得以色列子民看到那易於消逝的光榮的終結；但是他們的心意陷於遲鈍，因為直到今天，在讀舊約時，同樣的帕子仍然存在，沒有揭去，因為只有在基督內纔得除去；而且直到今天，幾時讀梅瑟時，還有帕子蓋在他們的心上；他們幾時轉向主，帕子就會除掉」（格後3:12-16）。

斯德望執事以同一段話及類似的內容，向公議會發言，結果換來砸他的石頭。太監卻虛心受教，接受信仰。「他撒種的時候，有的落在石頭地裡…有的落在好地裡」（瑪13:5,8）。這是何等不同的結果！

❖「他如同被牽去宰殺的羊…」(32)——太監所讀的正是依撒意亞的第四首「上主僕人之歌」（依52:13-53:12；引文為依53:7-8）。《依撒意亞先知書》共載有四首「上主僕人之歌」（依42:1-9；49:1-9；50:4-11；52:13-53:12）。「上主的僕人」一詞在依40-55中，通常是指選民以色列（例如 41:8「但是你，我的僕人以色列」），同時也指一位為以色列民甘受苦難，反遭以色列民迫害的神秘僕人。

「他如同被牽去宰殺的羊，又像羔羊在剪毛者前緘默，他也同樣不開口。在他屈辱之時，無人為他申辯。誰能描述他的後代呢？因為他的生命從地上被奪去了」（宗8:32-33）。第四首詠「上主僕人」的詩歌，描述上主的僕人受苦的慘狀，說明他受苦的原因，預言他受苦後，所獲的成果與所受的舉揚。換句話說：即是描述基督的受苦受死及他光榮的復活。這也即是眾君王、眾民族所從未見到、從未聽到的奇事。依撒意亞這段話的全文如下：「他受虐待，仍然謙遜忍受，總不開口，如同被牽去待宰的羔羊；又像母羊在剪毛的人前不出聲，他也同樣不開口。

他受了不義的審判而被除掉，有誰懷念他的命運？其實他從活人的地上被剪除，受難至死，是為了我人民的罪過」（依53:7-8）。（《宗徒大事錄》按希臘七十賢士譯本的經文，與希伯來原文略有不同）

❖「這裡有水；還有什麼阻擋我受洗呢？」（36）——太監聽過了斐理伯的釋經後，便相信耶穌就是這個「上主的僕人」，即他期待已久的救主默西亞，遂要求領洗。這可說是最短的一個慕道班！不同的是，太監原先已是個「敬畏天主」的人，現在只是表明他相信耶穌就是天主所派遣來拯救世界者。結果，「斐理伯和太監兩人下到水中，斐理伯給他付了洗」（38）。

❖「斐理伯答說：『你若全心相信，便可以。』他答說：『我信耶穌基督就是天主子。』」（37）——本節大概並非原文（所以思高聖經將它置於方括號內），因為幾乎所有希臘文古抄卷，以及古譯本，皆缺此節。但這是一段很古經文，來自傳統的洗禮宣信誓詞。（試比較今日的宣信誓詞：主禮：「你們信創造天地萬物的天父嗎？」信眾：「我信。」主禮：「耶穌基督、天主的獨生子、我們的主，由童貞瑪利亞誕生，受難至死，被埋葬後，從死者中復活，現今在天國享受光榮。你們信他嗎？」信眾：「我信。」主禮：「你們信聖神，聖而公教會，諸聖相通，罪過的赦免，肉身的復活和永生嗎？」信眾：「我信。」）

❖「主的神把斐理伯提去，太監就再看不見他了」（39a）——在猶太和撒瑪黎亞的福傳行動，也是聖神所推動的，這點可由「主的神把斐理伯提去」一句話看到。這裏說的「主的神」，與「聖神」並「耶穌的神」（16-17），同一意義。

❖「他就喜喜歡歡地往前行自己的路」（39b）——就如初期教會的情況一樣，加入教會的人，都因這信仰而時常「懷著歡樂」（宗2:46；參看5:41）。

❖「阿左托…直到凱撒勒雅」（9, 10）——至於斐理伯，此處記他出顯在阿左托（Azotus），即今日的阿市多得（Ashdod），臨地中海。以後他就從那裡沿地中海各城市北行，到處傳揚福音，一直到了凱撒勒雅（Caesarea Maritima）。二十年後，路加與保祿來到凱撒勒雅時，曾居住在這位斐理伯執事家中（21:8,9）。

\*\*\*      \*\*\*      \*\*\*

1) 斐理伯執事的故事，不其然讓我們想到厄瑪烏的故事：復活的基督主動走近旅途上的人，先聆聽他們的困惑，然後「從梅瑟及眾先知開始，把全部經書論及他的話，都給他們解釋了」（路24:27）。及至他們認出他是主耶穌後，便由他們眼前隱沒了。

斐理伯在聖神的推動下，也主動走近往迦薩途中的太監，知道他正閱讀但不明白依撒意亞的預言，便「從這段經文開始，給他宣講了耶穌的福音」(宗8:35)。及至太監認出耶穌就是默西亞天主子後，便為他施洗，然後被聖神突然接去。耶穌的逾越事蹟，即那「從梅瑟及眾先知開始，把全部經書論及他的話，給我們解釋」的鑰匙。斐理伯執事仿效耶穌，「從這段經文開始，給他宣講了耶穌的福音。」

2) 斐理伯與一位素未謀面的陌生人分享聖經。他在路上趕前，走近太監的馬車，必然風塵僕僕，蓬頭垢面，然而這位身處高位的太監，竟然接納一位這樣的陌生人，請他上車敘談，可見他的謙厚。陌生人竟問他：「你明白所誦讀的嗎？」斐理伯似乎並不覺唐突和失禮，聽者亦未因此而被冒犯。這二人可謂坦誠相見，虛心共商，聖神在二人身上的工作，實在令我們不可思議。

我們因聖神的推動而敘首研經，並非為了宣示自己對聖經的知識淵博，而是要彼此坦誠分享，虛心由別人身上學習，讓聖神透過我們的口，說出彼此建樹的話。「若沒有人指教我，怎麼能夠明白所誦讀的呢？」我們都需要別人的「指教」，在彼此分享中，聽到聖神要向我們說的話。

3) 太監在短短的行程中，完成他的速成慕道，隨即受浸皈依基督，回到自己的生活環境中，必然需要有人指導和扶持，可是「主的神把斐理伯提去，太監就再看不見他了。」這聽來實在令人摸不着頭腦：為何聖神要在太監最需要人扶植信仰之際，把最重要的導師提去？

然而，這並非只發生在宗徒時代的偶然事件，而是發生在我們今日周圍的事實。早期傳教士東來傳道，感化了不少祖國同胞。他們風塵僕僕，訓勉一番後，便留下一班新教友，繼續走遍神州大地，傳揚福音。經過數世紀後，新一批傳教士到來，竟發現這些早期信友的後代，仍然堅守信仰，甚至曾為真道捨生，這若不是聖神的工作，我們是無法解釋的。